

2006年第73号

关于批准对涪城麦冬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

根据《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》，我局组织了对涪城麦冬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申请的审查。经审查合格，现批准自即日起对涪城麦冬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。

一、保护范围

涪城麦冬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以四川省三台县人民政府《关于划定涪城麦冬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地域范围的建议》（三府发[2005]129号）提出的范围为准，为四川省三台县永明镇、花园镇、芦溪镇、老马乡、刘营镇、里程乡、争胜乡、灵兴镇、新德镇等9个乡镇现辖行政区域。

二、质量技术要求

（一）种源。

为百合科沿阶草属植物麦冬 [*Ophiopogon japonicus* (L.f.)ker-Gawl.]。

（二）立地条件。

海拔450m至550m的涪江沿岸地下水位在50cm以下的I、II级阶地、酸碱度为中性或微碱性（pH值7.0至8.

0）潮湿沙泥土壤，且近水源、灌（排）水方便、土质肥沃、土壤耕作土层≥20cm，有机质含量≥1.3%。

（三）栽培。

1. 种苗选择：在麦冬采收时，选择颜色深绿而健壮的植株作为种苗。

2. 播种：每年4月5日至20日，用麦冬专用工具在平地开沟，将种苗垂直栽在沟内，覆盖细土，保持土面平整、苗正而稳固。每667平方米（亩）可栽种6至7万株，每株为1至3蘖，株行距10cm×10cm，或行距12cm至13cm、株距8cm至9cm，栽植深度3cm至4cm。

3. 管理措施：栽后及时补全苗，除杂草，中耕松土，科学施肥，综合防治病虫，保持土壤不渍水、不干裂。宜与玉米、大蒜间作；与水稻、蔬菜、马铃薯、油菜轮作，切忌连作。

（四）采收及包装。

生长期约12个月，选择栽后第2年3月底至4月中旬晴好天气采收。将采收的麦冬块根置于清(流)水中淘洗干净即为鲜麦冬，把鲜麦冬晒干、筛选、分级、包装、贮存。

（五）质量特色。

1. 感观特色：块根呈纺锤形，颗粒肥大，长1.5cm至3.5cm，直径0.3cm至0.7cm，两端略尖、中柱细小。表面淡黄白色，有光泽、细纵纹。断面乳白色、半透明、质柔韧。气香，嚼之发粘，甘、微苦、微寒。

2. 理化指标：水份≤18%；浸出物≥60%。

三、专用标志使用

涪城麦冬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内的生产者，可向四川省三台县质量技术监督局提出使用“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”的申请，由国家质检总局公告批准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各地质检部门开始对涪城麦冬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措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四日